

史學叢書系列 80

丘為君◎著

# 自然與名教 —漢晉思想的轉折—

# **自然與名教**

## **—漢晉思想的轉折—**

丘為君◎著

(修訂版)

稻鄉出版社 印行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自然與名教：漢晉思想的轉折 / 丘為君著--初

版.-- 臺北縣板橋市：稻鄉，民 99.09

面；公分

ISBN 978-986-6913-90-7 (平裝)

1.學術思想 2.漢史 3.晉史

112.2

99017435

**自然與名教：漢晉思想的轉折**

著 者：丘為君

出 版：稻鄉出版社

台北縣板橋市漢生東路 53 巷 28 號

電話：(02) 22566844、22514894

傳真：(02) 22564690

郵撥帳號：1204048-1

登記號：局版台業字第 4149 號

<http://dawshiang.myweb.hinet.net>

印 刷：綻億印刷有限公司

定 價：新台幣 190 元

初 版：中華民國 99 年 9 月

ISBN：978-986-6913-90-7

※破損頁或缺頁請寄回本社更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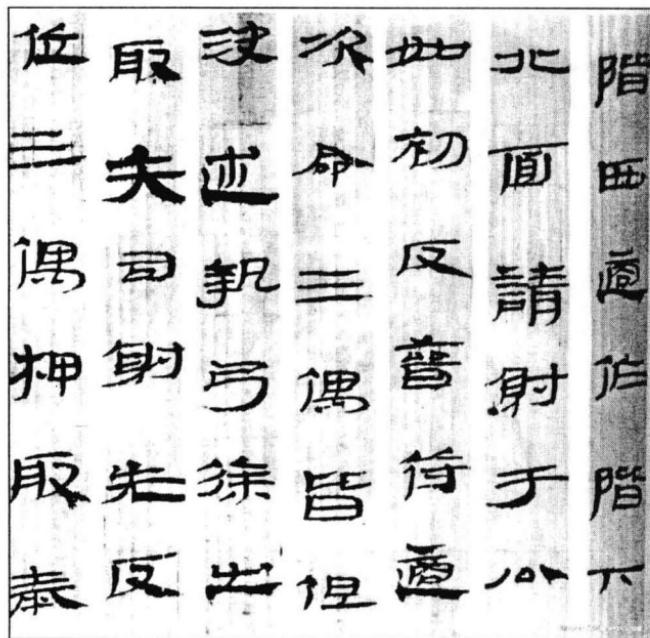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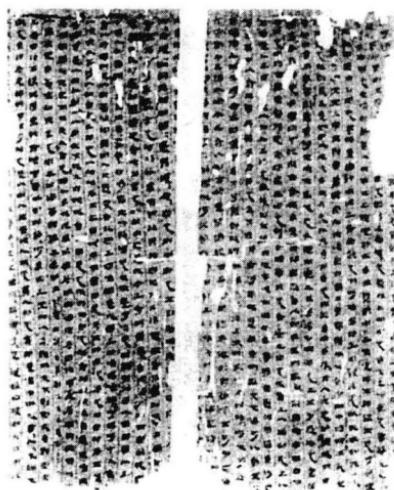
圖說：漢武帝像



圖說：董仲舒像



圖說：武威漢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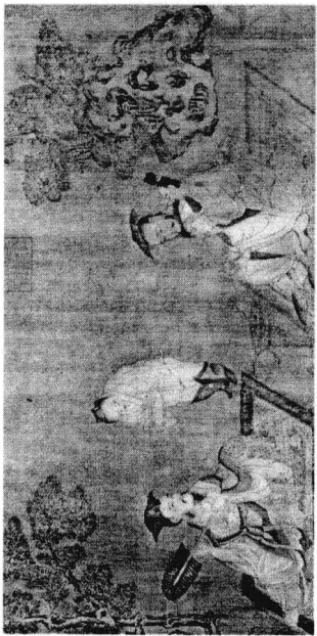


圖說：馬王堆帛書老子

圖說：唐孫位高逸圖殘卷

(右至左山濤王戎阮籍)

上海博物館藏



圖說：唐孫位高逸圖殘卷(右至左山濤王戎阮籍) 上海博物館藏





圖說：西晉開國君主晉武帝司馬炎

# 修訂版序

本書以「自然與名教」為主軸，探討中國從兩漢至魏晉（202 BC-420）這六百多年間，學術思想發展所經歷的變化與意義。自孔子（551-449 BC）以還，中國在兩千五百年的歷史長河中，其思想學術的定型，毫無疑問是在兩漢（202 BC-220）期間。但如果將兩漢與及稍後的魏晉時期學術思想狀態視為一個僵化的整體，則又偏離歷史事實。

漢代學術的開端，基本上是以漢代初葉的董仲舒為先鋒。漢王朝在董仲舒的建議下，諸不在六藝之科、孔子之術者，居然作到了「皆絕其道」的要求，造成「抑黜百家」、「儒術獨尊」的局面，使天下士子通過經書的浸染，而完成「以《春秋》決獄，以《禹貢》治河，以三百五篇當諫書」的「通經致用」性格。董仲舒獨尊儒術的建議，本係應運漢武帝大一統專制政治的成熟而發，其用意在於達成以儒術為前提的「思想統一」與「學術統一」目的。但是，董氏終究是身處漢武帝迷信「鬼神之祀」與災異流行的時代；他的思想不自覺地也受到這種戰國末年鄒衍（ca.305-240 BC）「齊學」的感染。

董仲舒自覺地進行他「獨尊儒術」的思想革命，進而在

客觀條件下完成了以儒術為前提的一統的「名教世界」；但是他以災異說《春秋》，正式開啓了以陰陽說解經書的普遍風氣，則又不自覺地為他致力建構的名教世界，播下了衰亡的種子。在這樣的背景下，我們看到了後來的魏晉自然思想接替漢代的綱常名教，而成為主流學說。

漢、魏之際政治社會秩序動盪，思想界則呈現儒衰道盛的局面：何晏、王弼等人以儒學大族出身，却抬出《老》《莊》道學，以問難孔氏《六經》。自始，「正始玄風」因起，名教與自然遂生對立。到了稍後的魏晉之交，當權派司馬家族拔取曹魏儒學大族以形塑所謂的名教集團，並進行奪廢曹魏政權之事實。眷懷魏室如阮籍、嵇康等人，遂以「竹林」之政治真空地帶，恣意放肆，縱情酣飲，以放誕行為來譏刺虛偽的名教集團。

嵇、阮逝後，晉武帝司馬炎（236-290）旋即統一中國。政治一統，雖使自然與名教對立之政治意義不復存在，然而自然與名教在思想上的矛盾却是繼續殘留，當時不少名士仍以虛無放誕為高，於是出現了像裴頠與郭象等思想家，從「有」的觀點，重新詮釋玄學，用以調適自然與名教的衝突與對立。

本冊完成於 1981 年，該年八月由台北木鐸出版社印行，攸忽之間，已近三十年矣。本書出版後，個人隨即負笈異國，海外流離十載；1992 年返台任教後，不時有海內外同好，或來信或來電相詢此書；但限於教學與研究領域的變

化與多年兼任繁重的行政工作，一直沒空處理再版事宜。去年偶遇稻鄉出版社的老友李明仁兄，願意鼎力相助，提供出版機會，個人甚為高興；於是利用半年多時間，對舊稿做出最後修訂，終於能在今年春天，完成這個多年來掛在心頭的一個小小願。

本書原為六章。修訂後，將篇幅變化較大的第五章，拆成兩章，成為第五、第六章。文中過去若干主觀強烈的語詞，也修飾為相對中性與客觀的用語。至於初稿裡過簡害義的部分，也試圖作出相對豐富的詮釋。然而大體上，本書內容與結構並無太大變化。各種引註，也維持先前體例。三十年來，學術研究的發展變化很大，本書自然無法在知識更新的意義上，充分滿足追求卓越的知識社群。但如果細心的讀者能注意到，一個苦悶與憤激的台灣知識青年，如何在 1970 年代末與 1980 年代初「政治戒嚴」與「後存在主義時期」的特殊時空裡，力圖藉由歷史書寫來批判地反思權威與自由之間的意義，那我就很心滿意足了。

本書得以完成，我的朋友王汎森助益匪淺：他慷慨的珍貴意見，讓我當年在資訊匱乏與封閉的研究條件下，免於犯下許多不必要的錯誤。當然這不是意味著本書盡善盡美，所有的可能錯誤，都是個人的能力盲點所致。其次，我要感謝我的兩位年輕助理：鄭欣挺與黃馥蓉。他們為此書稿重新打字、校稿，編排書目。如果沒有他們的付出，此書的再版恐怕還遙遙無期。最後，我要感謝東海大學提供我如此舒適愉悅的生活與工作環境，讓我以及我的家人在過去數年中，得

以在沒有心理負擔的情況下，享受最大的寧靜。

丘為君 誌於大度山

2010.3.6

# 目錄

修訂版序 .....	I
第一章 敘 論 .....	1
第二章 名教世界的建立 .....	11
第一節 公孫弘與名教世界的醞釀 .....	17
第二節 董仲舒與名教世界的建立 .....	22
第三節 名教世界的確立—漢武帝 .....	31
第三章 名教世界的完成及名教危機 .....	35
第一節 名教世界的完成 .....	35
第二節 名教危機 .....	56
第四章 自然之籲求 .....	73
第一節 古文學的出現及其意義 .....	74
第二節 老學思想的復甦 .....	84
第五章 經學的轉變與對名教的反叛 .....	103
第一節 經玄交替的時代 .....	105
第二節 經學的轉變 .....	115

第三節 對名教的反叛.....	124
<b>第六章 自然與名教的衝突與調適 .....</b>	<b>135</b>
第一節 自然與名教的對立.....	136
第二節 自然與名教的調適.....	143
<b>第七章 結 論 .....</b>	<b>151</b>
<b>徵引書目 .....</b>	<b>161</b>

## 第一章

# 敘 論

自然與名教是魏晉思想中的重要課題，是兩個對立的概念。前者指向老莊，後者指向儒家，兩者間儼然有一種緊張性。《晉書》卷四十九〈阮瞻傳〉：

（阮瞻）見司徒王戎，戎問曰：「聖人貴名教，老莊明自然，其旨同異？」瞻白：「將無同。」

這裡所謂「聖人貴名教，老莊明自然」，便明明白白地將自然與名教視為兩個對立的概念。另外在《晉書》卷四十三〈樂廣傳〉也這麼說過：

是時王澄、胡母輔之等，皆亦任放為達，或至裸體者。

（樂）廣聞而笑曰：「名教內自有樂地，何必乃爾！」

可見晉人係以儒家「名教」與老莊「自然」相對待。

近人陳寅恪（1890-1969）對自然與名教也有說解。陳寅恪先生說：

名教者，依魏晉人解釋，以名為教，即以官長君臣之義為教，亦即入世求仕者所宜奉行者也。其主張與崇尚自然即避世不仕者適相違反。<sup>1</sup>

陳寅恪這裡對名教的界稱，主要是推論王弼（226-249）對《老子》「始制有名」的注語。<sup>2</sup> 作為魏晉時期（220-420）《老子》一書的重要闡釋者，王弼在《老子》第三十二章〈始制有名〉節自下己注說：「始制，謂樸散始為官長之時也。始制官長，不可不立名分以定尊卑，故始制有名也。」<sup>3</sup> 換言之，在這裡，「名」是被當成名分看待的。

崇尚自然的學說，首唱于老子。老子認為宇宙間之一切，都是自然的，人亦應當顯其本來的自然，不可有意作為。《老子》說：

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第二十五章）

道無所法，是自然的；而天之法道，亦法其自然而已。人究竟言之，也是法道，即當法其自然。老子以天地為媒介，把「人」和「自然」視為不可分割的整體。而政治尤其如此。《老子》說：

<sup>1</sup> 陳寅恪，〈陶淵明之思想與清談之關係〉，《陳寅恪先生論文集》（台北：九思出版社，1977），下冊，頁1013。

<sup>2</sup> 參看余英時，〈名教危機與魏晉士風的演變〉，《中國知識階層史論》古代篇，（台北：聯經，1980），頁331。

<sup>3</sup> 王弼，〈老子王弼注〉（台北：河洛，1974），頁44。

太上，下知有之。其次親而譽之，其次畏之，其次侮之。信不足焉，有不信焉！悠兮，其貴言。功成事遂，百姓皆謂「我自然」。(第十七章)

最好的統御者，是無爲而治，如此，亦是自然。

莊子 (ca. 369-286 BC) 的理論比老子更為明晰，但大體亦不出老子所說範圍。惟在《老子》書中，尙沒有以「天」與「人」兩個概念相對立；分別天人，始于《莊子》。莊子認為一切人為都是自擾，結果終必自受其害；天的力量極為偉大，實不可抗拒。人只有隨順天然，更不要想改變天然。《莊子》說：

物不勝天久矣。(《大宗師》第六)

物是不能勝天的，便只好任天了。

父母於子，東西南北，唯命之從。陰陽於人，不翅於父母；彼近吾死而我不聽，我則悍矣，彼何罪焉！夫大塊載我以形，勞我以生，佚我以老，息我以死。故善吾生者，乃所以善吾死也。(《大宗師》)

人縱能違父母之命，卻未有能違陰陽之變而拒晝夜之節者。人對於自然，只有聽命，沒有反抗的可能。

名教一詞，按近人看法，當為「因名設教」之義。胡適

---

<sup>1</sup> 參看宇同，《中國哲學大綱》(香港：1958年重印)，頁407-412。

#### 4 自然與名教-漢晉思想的轉折

(1891-1962)在一九二八年發表的〈名教〉一文曾諷刺地說「名教」與中國傳統大有淵源：

中國是個沒有宗教的國家，中國人是個不迷信宗教的民族。——這是近年來幾個學者的結論。……於今好了，得意的也不可太得意了，懊惱的也不必懊惱了。因為我們新發現中國不是沒有宗教的。：我們中國有一個根偉大的宗教。孔教早倒霉了，佛教早衰亡了，道教也早冷落了。然而我們卻還有我們的宗教。……提起此教，大大有名，他就叫做「名教」。名教信仰什麼？信仰『名』。名教崇拜什麼？崇拜『名』。<sup>5</sup>

從上面胡適的理解來看，可見名教係「以名為教」，和儒教（Confucianism）有所差別。美籍學者 Richard B. Mather (1913-) 將名教翻譯為 The Teaching of Names 或 Conformity 而不用 Confucianism，顯然是接受胡適與陳寅恪的說法。<sup>6</sup>

晚清的譚嗣同 (1865-1898) 在代表作《仁學》卷上曾批判地說道：

---

<sup>5</sup> 胡適，〈名教〉，《胡適文存》(台北：遠東圖書公司，1953)，第三集，頁40。

<sup>6</sup> Richard B. Mather, "The Controversy over Conformity and Naturalness During the six Dynasties," *History of Religions*, vol.9, no. 2&3 (1969/1970).